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6年度决算相关说明**

## **第一部分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是2011年6月1日从科尔沁右翼前旗妇幼保健所分离。2012年独立决算的事业单位。执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制。为社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医疗、疾病预防、保健、健康教育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等。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现有人员编制18人。实际在职18人。专业技术13人。负责人1人。构人员本年从卫生院调入13人，退休1人，其他无变动。中心内设临床科室有全科诊疗室（内儿妇科）、蒙中医特色诊疗室、蒙中医特色康复理疗室、蒙中医特色儿科诊疗室及日间观察室、康复病房、药房、超声心电检验等辅助科室；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室有慢性病（传染病、结核病、重性精神病、健康档案）管理室、妇女保健室、儿童保健室、预防接种室、卫生监督协管室。

## **第二部分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16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年财政共拨经费2,525,298.00元,人员经费有850,026.62元。其他资金用于医疗卫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监督检查工作，并取得了有效的成就。

## 二、关于2016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430.1万元，支出总计430.1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收入增加112.74万元，增长35.5%；支出增加112.74万元，增长35.5%。主要原因：一是公共卫生及药物补助计入财政补助收入；二是调入13人医护人员，人员经费增加。三是医疗收入增加。

### (二) 关于2016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382.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2.53万元，占66.1%；事业收入116.42万元，占30.5%；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3.21万元，占3.5%。

### (三) 关于2016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385.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2.28万元，占62.9%；项目支出143.14万元，占37.1%；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 关于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52.53万元，支出总计252.53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收入增加40.17万元，增长18.9%；支出增加40.17万元，增长18.9%。主要原因：一是公共卫生及药物补助计入财政补助收入；二是调入13人医护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五) 关于201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07.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1.88万元，占49%；项目支出105.97万元，占51%。

(六) 关于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1.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4.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39万元，津贴补贴30.30万元，奖金5.22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1.69万元较上年增加14.06万元，主要原因是卫生院调入13人；公用经费37.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1.25万元，差旅费1.87万元，维护费13.78万元，专用材料费58.25万元，较上年增加5.6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13名医护人员，办公经费增加。

(七) 关于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0.63万元，完成预算的24.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1万元，完成预算的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5%。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一是公共卫生、社区等工作需要，培训事项增加

##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6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1万元，占15.9%；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占84.1%。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1万元，车均运维费0.1万元，较上年减少3.69万元，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53万元，接待15批次，共接待52人次。主要用于一是单位人员培训餐费；二是上级领导督查工资招待。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05万元，比2015年增加24.27万元，增长3,104.6%，主要原因是：采购业务规范化。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比2015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车辆正常使用。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

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 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

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

( 十六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 :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十七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 :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 , 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王丽杰      联系电话 : 0482-8398217